

证券代码：835115

证券简称：西屋港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西屋港能企业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7 年 8 月 23 日上午 10 点

结束时间：2017 年 8 月 23 日上午 12 点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向监事陈定国先生出售公司车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7 年 8 月 23 日

（三）登记地点

上海市奉贤区肖南路 518 号三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 楠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肖南路 518 号

联系电话：021-37599077 或 15921032755

传真：021-37599077

邮政编码：20140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西屋港能企业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西屋港能企业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3 日